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1-023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共计人民币 2,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3 天
- 委托理财期限：63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敏电子”）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或“江苏博敏”）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理财产品：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 年第 6339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共计人民币 5,000 万元，该理财产品已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 5,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380,205.48 元，本金及收益已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94）。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理财产品：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3 天，共计人民币 2,000 万元，该理财产品已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 2,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93,205.48 元，本金及收益已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05）。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本次使用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

（二）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博敏电子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3 号）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核准。本次发行实际发行数量为 69,958,501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2.05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84,299.9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054.51 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2,245.49 万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20〕3-112 号”《验资报告》验证。

3、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情况

根据《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公司原计划募集配套资金 124,477.52 万元，用于高精密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产业化项目、高端印制电路板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2,245.49 万元，相比原计划有所减少，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取消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缺口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取消及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精密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产业化项目	58,896.96	43,847.49
2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5,560.92	5,398.00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33,000.00	33,000.00
合计		97,457.88	82,245.49

其中，公司通过增资子公司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的方式实施“高精密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产业化项目”。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3 天	2,000	下限 1.35% 上限 2.65%	–	63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尽管公司选择低 风险投资品种，但受金融市场影响，不排除未来相关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公司资金管理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依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受托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本金	2,000 万元
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3 天
合同签署日期	2021 年 3 月 1 日
收益起算日	2021 年 3 月 8 日
到期日	2021 年 5 月 10 日
期限	63 天（不含产品到期日或产品提前终止日，如遇产品提前终止，或产品成立日及/或产品到期日调整，产品期限由实际期限决定。）
产品风险等级	保守型产品
支付方式	产品成立且投资者成功认购产品的，银行向投资者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产品协议的相关约定，向投资者支付应得收益。本息到账日为产品到期当日，遇非工作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产品收益根据实际投资期限计算。
到期清算	到期还本付息
预期收益率	下限 1.35%，上限 2.65%(年化)
流动性安排	1 投资者不得提前终止本产品。 2 未经银行书面同意，投资者不得向任何第三人转让、赠与本产品协议或本产品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利益、权益（包括单独和整体）。 3 出现以下情况，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 (1)由于监管机构要求或法律法规规定需要终止产品； (2)因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导致银行无法继续履行本产品协议； (3)银行根据市场情况认为需要终止产品。 4 银行宣布提前终止本产品，应提前在门户网站、网上银行或银行营业网点公告。 5 银行将于提前终止日后两个工作日内将投资者应得本金及收益划至投资者指定结算账户。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资金投向：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募集资金由交通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交通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本产品协议项下挂钩标的为欧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产品收益的最终表现与欧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挂钩。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银行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且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448,227.44	473,193.48
负债总额	201,619.31	213,776.84
资产净额	246,608.13	259,416.64
项目	2019 年 1-12 月	2020 年 1-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29.77	-6,230.19

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保本理财业务，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使用人民币 2,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7.78%，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会计处理方式将严格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金融资产分类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理财产品为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影响较大，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理财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0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6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88）。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 年第 6339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5,000	38.02	0
2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 年第 6343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1,040	–	–	11,040
3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1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 天网点专属）	5,000	5,000	11.46	0
4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1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网点专属）	8,000	8,000	56.37	0
5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21 天	4,000	4,000	5.87	0
6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5 天	1,000	1,000	2.54	0
7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50 期 01 号 32 天	10,000	10,000	29.33	0
8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50 期 02 号 95 天	3,000	–	–	3,000
9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4 天	500	500	0.47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5 天	1,000	1,000	2.51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3 天	2,000	2,000	9.32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3 天	1,000	–	–	1,0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丰盈”结构性存款第五十七期产品	5,000	–	–	5,000
14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4 期 01 号 33 天	2,000	2,000	6.23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3 天	800	–	–	800
16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1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网点专属）	5,000	–	–	5,000
17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1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 天网点专属）	3,000	–	–	3,000
18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3 天	2,000	–	–	2,000
合计			69,340	38,500	162.12	30,84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7,04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07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8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0,84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9,160	
总理财额度					60,000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579　　证券简称：荣泰健康　　公告编号：2021-012
转债代码：113606　　转债简称：荣泰转债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将回购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5 元/股（含 35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64,8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891%，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27.02 元/股，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29.318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7,496,704.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股份回购方案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编号：2021-021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 44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1-01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964,6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02%，回购最高成交价为 26.1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1.42 元/股，成交总金额 24,039,595.9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公司将严格根据有关规定实施本次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1-008
债券代码：113582　　债券简称：火炬转债
转股代码：191582　　转股简称：火炬转股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实施进展的公告（三）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并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0-064”、“2020-069”号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公司尚未进行股份回购。

公司后续将根据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610　　证券简称：麒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2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上述议案经 2020 年 11 月 2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12 月 2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了《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2020-054、2021-001）。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 1,368,052 股，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 25.72 元，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35,186,297.44 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66%。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食品　　公告编号：临 2021-019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3 月 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518　　证券简称：锦泓集团　　公告编号：2021-012
转债代码：113527　　转债简称：维格转债
转股代码：191527　　转股简称：维格转股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5,457,38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52,398,358 股的比例为 2.1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5.88 元/股，最低价为 4.8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1,377.54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393　　证券简称：新天然气　　公告编号：2021-007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召开了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3.41 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 司 2021 年 2 月 3 日 、2021 年 2 月 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06）等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基本情况

2021 年 3 月 1 日，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 80,3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256%，其中，最高成交价为 19.90 元/股，最低成交价 19.74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594,875.84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实施过程严格遵守《回购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 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符 合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 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3、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 日

股票代码：601996　　股票简称：丰林集团　　公告编号：2021-007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2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0 年 12 月 7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10 月 31 日、1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1 年 2 月，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

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3,639,482 股，占公司总股本（1,145,622,800 股）的比例为 1.19%，购买的最高价为 2.99 元/股，最低价为 2.69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38,384,970.45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378　　证券简称：亚士创能　　公告编号：2021-026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 5,500 万元且不超过 10,000 万元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价格不超过 60.00 元/股，回购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26 日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本次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08）。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后续，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结合市场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推进股份回购工作，适时开展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0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武汉菲思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1818%股权 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武汉菲思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1818%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400 万元受让武汉菲思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菲思特”）4.1818%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受让武汉菲思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1818%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近日，公司收到武汉菲思特通知，本次股权受让事项已完成股权转让交割及股东变更工商登记，变更后，公司持有武汉菲思特 4.1818%的股权。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1-032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相关事项征求投资者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现就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事项向广大投资者征求意见。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60 日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本次征求意见于即日起至 2021 年 3 月 10 日下午 17 时结束。公司股东可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将征集意见表（附后）反馈给公司。

电子邮箱：anzq@aonong.com.cn

咨询电话：0592-2596536

附件：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征集意见表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 日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征集意见表

股东信息	证券账户名称			
	证券账户号码		证件号码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利润分配意见				

说明：请股东完整填写表中每项信息。

证券代码：603096　　证券简称：新经典　　公告编号：2021-010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 12 月 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55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即 2020 年 12 月 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 日）。有关本次回购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经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

二、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1 年 1 月 4 日，公司开始实施 2021 年第一次回购，截至 2021 年 1 月 31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675,241 股，占公司总股本（135,885,000 股）的比例为 1.23%，回购最高成交价为 50.0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2.21 元/股，成交总金额 75,962,026.03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792,075 股，占公司总股本（135,885,000 股）的比例为 2.05%，回购最高成交价为 50.0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0.70 元/股，成交总金额 123,320,147.6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股份，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823　　证券简称：百合花　　公告编号：2021-007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中确定的激励对象的名单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根据《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相关公示及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1）公示内容：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

（2）公示时间：2021 年 2 月 18 日至 2021 年 2